

HEXIE MINZHENG YU SHEQU JIANSHE

和谐民政与社区建设

理论实践

主编 殷建华



时事出版社

D632

7

:2

和谐民政与社区建设 理论实践

主 编:殷建华

中 卷

时事出版社

※ 优抚安置与双拥理论实践

双拥工作与救灾救济理论实践

海南省海口市双拥办 吴胜刚

双拥工作是在党领导下的一项重要政治工作,也是我党、我军特有政治优势。从延安时期传承至今,因为它联结军地,事关军政军民关系、事关国家和稳定和民族的安危;新时期按照“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总体要求,双拥工作得到了进一步的继承、完善和发展。救灾救济是指遭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突发性事件时,给予灾区和受灾群众的一种救援活动。在双拥工作与救灾救济实践中,人民军队冲锋在前、勇挑重担,发挥着中流砥柱的作用;特别在重大自然灾害面前,如果没有人民军队的参与,要想取得胜利,那是不可想象的。如震惊世界的七十年代唐山大地震、八十年代大兴安岭火灾、“98 抗洪”,无一不是广大军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怕困难、顽强拼搏、坚忍不拔、敢于胜利的结果。

一、在重大自然灾害面和突发事件面前,充分发挥驻地军警部队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

海口市是一个具有双拥光荣传统的大特区省会城市,已经连续五次获得全国“双拥模范城”的殊荣,同时她又是一个美丽的滨海热带旅游城市,每年有数百万国内外游客到我市观光度假。由于海南岛四面环海,遭受自然灾害比较频繁,加上基础设施薄弱,我市基本上每年上半年干旱,下半年遭遇台风。在双拥实践中,我们认为:面对自然灾害,如何把损害降到最低程度?一是要坚信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树立战胜一切困难的信心和勇气。二是要发挥“抗洪精神”,因为这一精神,是我党我军的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是中华民族精神在新时期的升华;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的大发扬。三是要有各项细致、完善的应急抢险预案和相应的配套措施,根据国家《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法》,我市相应制定了各种抢险救灾和突发事件的方案和相应的人、财、物配套措施。四是要充分发挥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冲锋在前、勇挑重担,发挥着中流砥柱的作用。

面对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事件的抢险救灾,我市在双拥工作的实践中,已明确将驻市军警部队编入救灾抢险、转移群众、应急求援和恢复重建等工作组织,并任命海口警备区司令员担任我市救灾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充分发挥驻地军警部队在应急抢险中的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2005 年,我市遭遇了 50 年不遇的干旱和 30 年不遇的台风,特别是在

抗“达维”台风期间,从国务院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到省委书记、省长和驻市军警部队首长,都给予了高度关注,与灾区人民群众心连心。驻市军警部队根据《军队参加抢险救灾条例》,充分发挥驻市三军三警部队人员、装备优势,广大官兵发扬纪律严明、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积极参加抢险救灾活动。9月24日,驻市军警部队接到市防台风指令后,迅速进行部署,部队官兵进入一线临战状态,9月26日上午,位于秀英区东山镇的岭北水库大坝600米堤坝突然出现险情,堤坝损坏长达300米,严重威胁到水库下游近7万群众和近3万亩良田,一旦水库决堤,后果不堪设想。市救灾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海口警备区司令员符永健亲自带队,火速组织数百名官兵,加入到抢修加固队伍中,苦战近10小时,终于使水库化险为夷。在整个抗“达维”台风期间,驻市军警部队共出动部队官兵15000多人次,车辆近千台次,直接挽回经济损失近2亿元。2005年1月份,在我市西海岸近30公里海岸线遭受不明溢油污染,我市组织驻市军警部队2500人,车辆上百辆,连续3天进行清污,高质量地完成了任务,为我市的环保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

二、在扶贫济困双拥实践中,充分发挥部队人员、装备优势,帮助驻地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

改革开放近三十年,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综合国力显著提高,扶贫济困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绝对贫困人口大幅度降低,但扶贫攻坚的任务还很艰巨。按照以开发式扶贫为主、辅之以必要的物质救助以及探索建立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扶贫方针,广泛开展“预防性扶贫+救济性贫扶+开发性贫扶”三位一体式的反贫困创新模式。扶贫工作从以往主要抓救济救助转移到主要抓开放式扶贫、建立健全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中来,其中开发式扶贫是根本、救济救助是手段、社会保障是关键。目前,我们在双拥工作的实践中,除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预防性扶贫)是属于政府职能责任外,驻市军警部队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开发式扶贫”和“救济性贫扶”帮扶活动。

在开发式扶贫方面,2005年,中央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构建和谐社会,改变农村贫困落后面貌,引导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我市开展了文明生态村建设。我们在双拥实践中,以此为契机,成功地在美兰区演丰镇实施了“区片联创、军警互动”的军民共建新模式,得到了部队的大力支持和广泛参与,并在全市各区进行推广。据统计,近三年来,驻市军警部队先后捐资近500万元,出动官兵15000人次、车辆1000多台次,目前驻市军警部队38个团以上单位与72个村庄开展了“区片联创、军警互动”的共建,共建的村庄村容村貌发生了根本变化,人们的精神面貌和经济收入明显提高。仅美兰区演丰镇,每年冬季有4~5个月的时间,全国各地就有上千人来到该镇避寒冬休度假,直接在当地带来数百万元的消费,促进了当地农村的经济发展,许多农民办起了农家乐、家庭旅馆,从而走上了脱贫致富的道路。目前以该镇建起了我省的第一个乡村主题公园,成为我市的一个新的旅游景点。我市开展的“区片联创、军警互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模式,得到了中央有

关部委、省委、省政府的高度关注和好评,《人民日报》、《光明日报》、《解放军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海南日报》、《海口晚报》等中央、省、市主流媒体给予了广泛报道。

在我市开展的各种专项救济性扶贫工程中,同样离不开驻市军警部队支持和参与。针对我市农村羊山地区缺水的状况,配合市、区政府解决饮水难用水难工程,驻市部队组织官兵每年参加冬修水利建设,号召官兵捐款捐物为革命老区打“爱民井”。2004年,海南省军区捐款35余万元,为我市革命老区打了三眼“爱民井”,彻底解决了近1000人的饮水与农作物用水困难。去年以来,驻市军警部队共捐款近60万元、柴油20吨,帮助驻地农村解决饮用水难的问题;并筹资70多万元,为农村修建水泥路110多公里,解决14个村庄行路难问题;为解决住房难,驻市部队出资先后为165户特困居民解决住房,维修危房2850平方米。为解决贫困地区学生上学难,驻市部队每年都开展捐款助学活动,海南省军区除号召所属部队积极开展捐款外,决定每年捐助20万元对品学兼优的家庭贫困大学生进行捐资助学;南航部队捐赠30万元,在革命老区修建了一所“八一希望小学”。据统计,2006年以来,驻市军警部队在开展的各项“扶贫济困送温暖”活动中,捐款近300万元,捐助物资折合人民币近240万元。部队还通过共建为驻地贫困农村举办文化夜校、种养殖技术讲座、科技讲座传播致富信息等途径,帮助驻地贫困群众脱贫解困。

三、我市各级党委、政府对帮助解决驻市军警部队的困难动真情、办实事

在双拥工作与救灾救济中,人民军队和广大官兵以对党、对祖国、对人民的赤胆忠心,舍生忘死,顽强拼搏,用鲜血和生命实践了我军宗旨,受到了党和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的同时,更加深了党和人民群众对军队的厚爱,更加深了军民之间的血肉联系和鱼水情深,人民的拥护和支持,更是人民军队发展壮大的深厚根基。海南既是对外开放的前沿,又是对敌斗争的前哨,战略地位非常重要,驻海南的部队比较多,其中军警部队首长机关大部分都驻防在我市,尽管我市经济规模总量较小、地方财政生产收入有限,但我市各级党委、政府对帮助解决驻市军警部队的困难高度重视。

每年的“八一”、春节期间,市四班子领导和市双拥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带上慰问金,走访慰问驻市军警师以上部队,现场了解和解决部队和官兵的困难,同时,还每年拨专款300万元,用于支持部队建设。为褒奖工作突出的官兵,市政府设置“军功奖”,对驻市军警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的单位、官兵和被评为“优秀士兵”的战士进行奖励。针对随军家属的就业安置难,市委、市政府把它作为“稳军心、固长城”的大事来抓,采取多种途径来解决。为减轻驻市随军未就业军官家庭生活困难,2003年,我市在全国率先成立第一家“随军家属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对随军未就业家庭发放生活补助、托管人事档案、接续劳动关系、购买各项保险。目前我市有1037名随军家属进入“市随军家属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每年免费对随军未就业家属进行劳动就业技能培训1~2次,组织专场随军家属就业招聘会1~2场,指令性安排随军家属就业岗位。去年以来,实现随军家属就业150名,培训1570名,发放随军未就业家属发放生活补助351万多元。同时,对随军家庭

自主创业进行政策减免,对部队官兵子女入学入托也进行政策优惠。

如何开展好双拥工作与救灾救济理论实践活动,这既是一个老话题,又是一个新课题,因为它涉及到军地双方两个方面,需要军地双方的进一步加强探讨与研究,这对于贯彻学习好党的十七大精神,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推进民营企业拥军优属的实践和思考

浙江省台州市双拥办 瞿昌炎

台州是改革开放以后迅速崛起的一座新兴城市,是全国民营企业的先发地区。经过20多年的发展,民营经济已成为全市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近几年,台州在全国双拥工作会议精神的指引下,十分重视调动民营企业的积极性,组织他们广泛开展爱国拥军活动,进一步扩大了双拥工作的群众基础。实践证明,民营企业是一支不可或缺的社会力量,参与双拥的潜力很大,可以在双拥工作中大有作为。

一、引导民营企业拥军优属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据统计,2005年,台州拥有个体工商户25.48万户,从业人员28.5万;全市民营企业3.5584万家,占全部工业企业数的99%;民营企业的就业人员达335.52万人,占全社会从业人员的91%以上。民营企业实现生产总值1127.77亿元,占全市实现生产总值的90%。民营经济逐步发展壮大,对解决双拥工作遇到的新问题具有较大潜力。民营企业有着经济实力相对较强的优势,可以为驻军解决军事训练、战备执勤和工作生活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民营企业具有科技优势,可以为驻军科技强军提供帮助;民营企业具有行业优势,可以为驻军两用人才的培养提供平台;民营企业具有就业机会较多的优势,可以为军转干部、退役士兵和随军家属安置提供岗位。2000年以来,台州有上百家民营企业相继出资200万元,向驻军赠送了200台电脑、20000册科技图书、10套电化教育设备,有力支持了驻军部队的科技大练兵活动;有30多家民营企业为退役士兵和随军家属的劳动就业提供了近400个岗位;25家民营企业出资近50万元,支持部队搞好训练和演习;民营企业还向部队输送了大批的优质兵员和承担了一定的优抚任务,实践证明民营企业蕴藏着很高的拥军热情,普遍有回报社会的愿望,如浙江方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随着企业的发展,拥军热情空前高涨,主动与92225部队结成共建对子,先后出资近20万元,承办了“方远杯”解放一江山岛战役知识竞赛和《双拥大潮涌台州》——“八一”大型广场文艺,多次被市、区评为拥军优属先进单位。飞跃缝纫机集团公司对驻军有一种特殊的感情,对部队的要求有求必应,出资50万元,为台州军分区修建了一个网球场;出资40万元,支持92095

部队空勤人员体能训练场的改造;出资 30 万元,向武警台州支队赠送了一辆福特轿车;出资 16 万元,向台州消防支队赠送了一辆消防车;并为 106 名退役士兵和军嫂安排了工作,2004 年,被浙江省双拥领导小组表彰为浙江省拥军优属模范单位。事实表明,民营企业开展拥军优属活动是扩大双拥工作群众基础的必由之路。

二、激发爱国拥军热情是推进民营企业拥军优属的根本前提

近年来,我市注重强化民营企业的国防意识,充分调动民营企业的爱国拥军热情。首先,注重双拥氛围的营造。在主要路段、醒目位置建立了上百块大型的双拥宣传广告;在车站、码头、空港、车辆收费站、医院、粮店、公园等服务窗口,设置了“军人优先”、“军车免费通行”、“军人免费”等标志;在报刊、电视、广播等新闻媒体上不断刊播双拥稿件,使置身于浓厚的双拥氛围中的台州民营企业深受启发和触动。其次,加大国防教育的力度。通过在民营企业中建立国防教育宣传橱窗、定期上国防教育课、适时组织员工参加国防知识竞赛、开展与重点优抚对象结对帮扶活动,使民营企业的老总和广大员工逐步树立了依法履行国防义务的责任意识。第三,市委、市政府及时批转了市双拥办、经委、民政局和台州军分区《关于在全市民营企业中广泛开展双拥工作的报告》,对民营企业开展双拥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任务和运作机制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规范了民营企业拥军优属工作。第四,表彰拥军优属成绩突出的民营企业。市、区双拥领导小组先后授予 10 家民营企业为“台州市十佳拥军民营企业”的称号,有 30 家民营企业被表彰为拥军优属先进单位;并将他们的拥军事迹制作成电视专题片,在中央电视台《国防时空》栏目中播出,极大地激发了民营企业的爱国拥军热情。第五,用好军民共建这个载体。经过各级双拥办的搭桥牵线,全市已有 30 家民营企业与驻军开展军民共建。通过军企政治教育联搞,共学科学理论;德政建设联动,共树文明新风;公益事业联建,共献社会爱心;文体活动联办,共增军民情谊;社会治安联防,共保一方平安,既密切了军企关系,又促进了官兵和员工的思想道德建设,更为民企在危急关头的自救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从而,从根本上保护了民营企业的爱国拥军的积极性。

三、建立健全的组织体系是增进民营企业拥军优属工作的重要保证

为推动拥军优属活动在民营企业中的广泛开展,我市坚持从建立健全组织体系入手,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充实现有的双拥领导体系。主要是吸收各县(市、区)工商联、民营企业的党工委参加各县(市、区),乡镇(街道)两级双拥领导机构,吸收各民营企业 1 名骨干为双拥联络员;把拥军优属作为民营企业党建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赋予民营企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和民营企业中的党组织抓双拥工作的职能;市双拥办在工作中,对民营企业一并部署、一并发送工作简报、一并检查。二是建好拥军优属服务体系。在各民营企业中逐步完善双拥领导小组、双拥办、双拥联络员和拥军优属志愿者队伍四位一体的服务体系。三是完善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工作体系。把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工作辐射渗透到民营企业,使民营企业日益增长的人才、科技实力,更好地为军队和国防建设服务。

四、建立拥军优属协会是推进民企拥军优属工作关键一环

民营企业无主管部门,自成体系,难以依靠行政力量推动双拥工作的深入开展。成立拥军优属协会是整合民营企业拥军优属力量,协调民营企业拥军优属行动的重要抓手。据此,我市正在积极筹划建立台州市民营企业拥军优属工作协会,旨在探索和完善服务优待机制、安置就业机制、科技拥军机制、军民共建机制和双拥创建机制,使协会更好地发挥示范导向作用、组织协调作用和检查督导作用,以促进民营企业以更主动的姿态投身双拥,以更大的作为服务双拥。近年来,台州海正药业集团自发坚持每年拿出2万元,作为在共建单位——台州军分区步兵营建立“武星精英奖”的基金;路桥个私协会等28家民营企业,每年拿出20万元作为路桥区的双拥奖励资金,去年,飞跃缝纫机集团公司、东港工贸集团公司等12家民营企业共同筹资100余万元,为驻军办了6件有影响的实事。今年,飞跃集团公司等市十佳拥军民营企业在“八一”期间又向驻台部队献上了10份厚礼,为每一驻台部队各办了一件比较像样的实事。对激励官兵献身国防、爱岗敬业、刻苦训练、拥政爱民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吸纳民营企业参与拥军、开发民营企业的拥军资源是新形势下双拥工作的一个重大而现实的课题。几年来的实践和探索,使台州各级双拥组织深切地感受到民营企业的确是拥军优属的一块风水宝地,只要认识到位,工作到家,推进民营企业拥军优属活动这篇大文章就一定能够做好,双拥工作的路子就会越走越宽广。

优抚工作之我见

吉林省东辽县民政局 姜立军

优抚工作是国家和社会依法对以军人及其家属为主体的优抚对象实行物质照顾和精神抚慰的一项特殊社会工作。做好这项工作,对于稳定军心、巩固国防,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提高对做好新时期优抚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优抚工作,是优抚一线人员的职责。现就几年来自己在优抚工作中的几点思考感悟作以介绍。

一、优抚工作的主要内容

(一)要致力于抚恤补助机制健全,不断提高保障水平。为切实保证各类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质量不断改善,加强优抚保障的机制建设。一是完善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自然调整伤残抚恤对象和定期抚恤对象的抚恤补助标准,使优抚对象抚恤标准随上海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而同步增长。二是建立临时困难补助机制。投入配套资金,用于解决有特殊困难的优抚对象的临时生活补助问题。临时困难补助机制使优抚

对象受益,很多危、难、急、重问题得以缓解,有力保障了困难优抚对象的生活,完善了优抚保障体系。

(二)要致力于政策法规完善,不断完备保障措施。根据优抚工作法制化的总体趋势,狠抓了中央政策的落实,并结合地方实际,制定出台了一系列地方性优抚政策。一是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对伤残军人和部队伤、病、残战士的生活、医疗等相关待遇问题作了妥善安排,有效地解决了他们的实际困难。二是适时制定地方性优抚政策。增加对革命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一次性抚恤的幅度,加大对革命烈士家属这一特殊社会群体在就业保障、生活帮扶和医疗待遇等方面给予特别优待的力度,提高重点优抚对象的政治地位和经济待遇,解决伤残军人的后顾之忧,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三)要致力于社会各方参与,不断扩大保障受益面。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发动社会力量,利用各方面资源,关心帮助优抚对象,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一是建立拥军优属基金会。基金会成立后,有效聚集了社会资金,在优抚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专项用于解决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医疗等方面的重大特殊困难。二是发动社会力量为优抚对象提供多方面的服务。广泛发动各类企事业单位,保障优抚对象优先就业上岗,为下岗的优抚对象优先进行技能培训、职业介绍,为他们重新就业创造条件;有效整合社会力量,为老年优抚对象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三是实行结对包户制度。使他们充分感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关心和帮助。

(四)要致力于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水平。积极采取措施,狠抓优抚队伍能力建设,切实为优抚对象提供优质服务。一是以强化学习培训为手段,努力提高业务素质和能力。结合优抚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热点,定期组织研究,探讨解决方案;采用多种形式,加强业务培训与交流,努力提高优抚干部的政策水平、业务素质和能力。二是以创建文明行业为抓手,努力改进服务质量。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大力推行首问责任制,强化“五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忧患意识),开展“四心”(热心、诚心、细心、耐心)服务,有效地提高了服务质量和水平,并将一些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二、优抚工作基本经验和体会

多年来,在推进优抚工作发展的过程中,对优抚工作的体制、机制、法制、制度、手段等方面进行了积极的探索,我的工作体会是:

(一)坚持把优抚工作放到党和政府工作的重要位置,这是做好优抚工作的关键。优抚工作是关系到国家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和社会稳定大局的一项重要工作。历届领导都高度重视优抚工作,都把优抚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对群众来信中反映的优抚保障问题,及时做出妥善处理。各级政府应积极加强对优抚工作的领导,把优抚工作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做出具体规划,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拥军优属职责,结合实际,制定政策法规,采取有力措施,切实为优抚对象排忧解难,依法维护优抚对象的合

法权益。这些都是优抚工作得以顺利推进的根本保证。

(二)坚持政府主导和社会参与相结合,这是做好优抚工作的基本方式。优抚对象是在革命战争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为建立革命政权、保卫祖国、建设祖国做出特殊贡献的社会群体。保障他们的生活,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让他们充分享受改革开放和社会经济发展的成果,是党和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在优抚工作中,我也感到,要做好优抚工作,仅靠政府的力量是不够的,还必须动员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尤其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随着政府职能转变和社会发展,更加需要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一方面,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的主导作用,积极制定政策法规,加强协调沟通,加大财力投入,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另一方面,有效整合社会资源,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为优抚对象提供各种优抚服务,为他们的就业、上学创造条件、提供机会等。两方面有机结合,才能推动优抚工作的深化发展。

(三)坚持合理分工、重心下移,这是做好优抚工作的体制保证。对优抚工作按照层级管理的要求,进行合理分工:上级优抚部门的主要职责放在政策制定、指导和协调层面,区(县)、街道(乡镇)级优抚部门重点放在操作层面,同时将优抚工作的重心下移至区县、街道乡镇。明确的职责划分、规范的业务流程、充分的协调沟通,使市、区(县)、街道(乡镇)民政部门上下一体,形成整体合力;同时随着管理重心下移,财权、事权下放,各区(县)的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在政策保障、资金保障、服务保障等方面各展所长、各具特色,对充分调动各级政府部门的积极性,合力推进优抚工作非常重要。

(四)坚持依法行政,这是做好优抚工作的根本要求。市场经济是法制化经济,依法行政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政府部门的根本要求,优抚工作也不例外。只有依法行政,才能从根本上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才能促进优抚工作的健康发展。一方面积极制定一系列政策法规,推进优抚工作法制建设;另一方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地方关于优抚工作的政策法规,严格依法行政。这样,不但规范了优抚工作行为,促进了优抚工作的规范化、法制化,而且加大了保障力度,使广大优抚对象的各项合法权益得到更有效的保障。

(五)坚持改革创新,这是提高优抚工作水平的重要动力。形势在发展,社会在进步,优抚工作也要更新观念,拓宽思路,用改革的精神攻坚克难,用创新的办法解决遇到的矛盾和问题。只有这样,优抚工作才能不断跃上新的台阶。如针对义务兵及其家属优待金发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改变了优待的性质,将优待经费由原先的社会统筹转变为政府财政承担,由社会优待转变为政府优待;改革了优待金的发放形式。再如,通过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和临时困难补助机制相结合,既保障了重点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又对遇到临时困难的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给予了有力的帮助;通过引入信息化管理理念和技术,显著提高了优抚工作的效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和文明行业创建,不断推出便民利民的服务方法和服务形式,提高了为优抚对象的服务质量。这些思路、方法和技术等方面的创新举措,使优抚工作的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三、优抚工作下一步的设想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优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全国民政工作会议和优抚工作会议要求,紧紧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主战略,坚持为经济发展服务、为社会稳定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的方针,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忧患意识,与时俱进,求实创新,大力推进各项优抚政策的落实,依法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逐步建立健全具有时代特征、中国特色、本地特点的优抚保障体系。在总结回顾优抚工作成绩的同时,还必须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思想解放的程度还不够;二是由于受资金、政策等条件的限制,民政工作管理方式还比较落后,还不适应当前依法行政的要求;三是民政工作社会化、市场化的步子还不大。解决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努力。在巩固现有工作成效的基础上,狠抓薄弱环节,重点在以下几项工作再大力推进,务求取得实效。

从这一总体要求出发,优抚工作要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从完善政策法规入手,进一步推进优抚工作法制化,在现有的若干规定基础上,争取尽快制定地方性法规;同时,针对新形势下出现的一些突出的困难和问题,出台相关政策,完善各项措施。

二是从健全工作制度入手,进一步推进优抚工作规范化。进一步完善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与临时困难补助机制,从而更好地保障重点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对来信来访的突出问题建立长效的工作机制;对重大活动的组织以及重要业务流程进行梳理,逐步实现规范化等。

三是从创建双拥模范活动入手,进一步推进优抚工作社会化。大力开展科教拥军优属、行业拥军优属、社区拥军优属、“两新”组织拥军优属等活动;进一步深化对重点优抚对象结对帮扶活动;积极倡导各类企事业单位对优抚对象就业培训、优先录用;加快推进拥军优属基金的发展,努力扩大优抚工作的社会参与度。

四是从应用网络技术入手,进一步推进优抚工作信息化。进一步完善“优待金发放管理信息系统”和“上海民政优抚管理子系统”,做到“信息采集准确、更新维护及时、统计汇总科学”;围绕政府信息公开,推进便民服务电子化。

五是大力抓好救灾救济工作。一方面要重点抓好救助工作。加大对贫困对象的救助力度,确保贫困对象能安全越冬,并过好元旦和春节。另一方面要重点做好明年汛期灾害救助工作。一旦发生灾情,我们要在第一时间到达一线,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确保各项救灾措施及时到位,使灾民得到安全转移,妥善安置,做到24小时内提供有效救助。同时,切实做好灾情统计、核查和上报工作,上报的灾情要及时准确,争取上级的最大支持,促进灾区社会稳定。

六是大力抓好低保工作。重点做好低保的动态管理工作,继续坚持低保月报告制度,

对重点对象定期不定期组织人员走街入户进行核查,力争不错保漏保1人。同时,县、乡(镇)、社区实现微机联网,使低保工作全面实现网络化、规范化。

七是大力抓好优抚工作。重点解决重点优抚对象的“三难”问题,我们要结合县、乡实际,有计划有目的地解决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的房屋维修、疾病治疗等问题,结合为老军人“义诊”来全面开展工作,力争明年有新突破。

八是大力抓好招商引资工作,要多到省市请示、汇报,沟通协调,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力争招商引资。

九是大力抓好公墓建设。按照公墓规划的总体要求,我们与投资方密切配合,紧密沟通,全面落实好规划,完成好公墓厂房、环境建设。到年末前,使公墓粗具规模。大力抓好烈士陵园广场建设。使烈士陵园修缮全部完成,成为既是烈士纪念地,又是居民休闲娱乐的场所。

十是大力抓好一所农村综合敬老院的筹建工作。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建一处具有一定规模和标准综合性农村敬老院,并且实行集中办院,集中管理,全面提升农村敬老院的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为老人创造一个舒适优美的环境,让他们幸福安度晚年。

在乡老兵安居工程暖到老兵心坎上

吉林省松原市民政局 陈立成 耿亚天

几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在省厅的大力支持下,松原市老兵住房难问题得到了有效的解决。特别是今年以来,为了彻底解决老兵住房难问题,松原市民政局主要领导深入基层调研,及时向政府汇报,大力实施在乡老兵“安居工程”,确立了两年任务一年完成的目标,为老兵住房难问题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一、认清形势,明确任务

松原市由于建市比较晚,在乡老兵建房工作的基础薄弱。几年来,虽然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充分利用政策优势,采取各种有效形式,积极帮助在乡老兵建房,但在乡老兵住房难问题还比较突出。今年年初,民政局主要领导带队深入到全市五个县(区)40多户老兵家中,全面细致的了解了老兵住房情况。针对在乡老兵住房现状、存在的问题和原因进行了认真分析;对实施老兵建房标准,资金来源等提出了具体的解决办法,向省厅、市政府写出了一次性解决老兵住房问题的可行性报告。建议利用一年的时间,彻底解决现有747户无房、危房的在乡老兵的住房,实现根治在乡老兵住房难的目标。并把完成在乡老兵建房的主要任务明确为:抓住一个重点,把握三个方面。抓住一个重点,就是要抓好资金的落实。把握三个方面,就是把握老兵实际,有分别的实施包保建房和援助建房;把握好政策。

老兵建房工作坚持公开、透明、规范操作,把握一个标准,按照一张图纸施工。

二、完善老兵建房工作运行机制

为使老兵建房工作有的放矢,松原市民政局抽调专人,利用近两个月的时间,对全市无房和危房的老兵进行逐户踏查、走访,对老兵住房情况进行拍照、录像,详细了解在乡老兵的要求想法和老兵的自然情况,建立了老兵住房档案。以此为基础写出了符合实际,科学合理、反映老兵要求的老兵建房实施意见,并提请市政府,以市政府办公室的名义进行了转发。老兵建房实施意见的印发,不仅明确了老兵建房工作的目标、任务、原则、要求,而且成为实施老兵建房工作的基础和各部门协同工作的依据,进一步理顺了工作运行机制。3月12日市政府召开了解决老兵建房的专题会议,成立了帮老兵建房领导小组,市政府分管市长任组长,市政府秘书长、民政局长任副组长,在民政局设立了办公室,负责帮老兵建房工作的组织协调、情况调度、信息反馈工作。各县(区)政府也及时成立了相应的领导机构,确立了各级政府是老兵建房的责任主体,县(区)分管领导是第一责任人,负总责。各级民政部门具体抓,形成了市县两级政府为老兵建房工作的责任主体,民政部门为具体责任主体,民政局长是第一责任人,分管局长具体负责各项工作的落实的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工作运行机制。

三、执行“一个制度”、采取“两种办法”、坚持“三个原则”

要在短短5、6个月的时间里完成747户老兵的建房任务,在资金筹集、建设方式等多方面都有难度,光有决心、热情是不够的。松原市民政局党组提出:靠制度落实工作,想办法创新工作,守原则规范工作。

老兵建房工作,可以说是一个大的系统工程,哪个环节出现问题都会影响全局,所以他们把从备料到交付使用的全过程都细化落实,明确责任,坚决执行“一个制度”:就是严格执行检查通报制度。在建房过程中,市在乡老兵建房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半月调度一次建房情况,一月一小结,每月一通报,按时限和要求每周填写上报《在乡老兵建房进度表》,按工程进度拨款。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检查或抽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认真处理。施工结束后,市帮在乡老兵建房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统一组织,吸纳各县(区)帮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为成员,对全市帮在乡老兵建房工作进行联合检查,统一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市政府将成立督查组,驻地督办。

资金是老兵建房的关键,为落实资金他们主要采取了“两种办法”:一是由市、县两级政府部门包保,每个包保单位要确定包保人、包保时间、包保金额等,并签订责任书,限期解决。二是县(区)财政拿出一部分资金,有能力的乡镇支出一部分,市、县两级民政争取从慈善活动捐款中各拿出一部分资金,乡(镇)、村协助帮建。

始终坚持“三个原则”为圆满完成老兵建房任务提供了保障:一是坚持一次性补贴的原则。凡是之前给过补助建房资金的不能纳入此次援建范围,这次补贴标准仅限于今年的建房。二是先建后补的原则。补贴建房户房屋建完后,经市、县联合验收且县(区)资金

到位后,市里资金一次性拨到位。捐款包建户开工材料进场后付50%,竣工验收合格入住后付50%。三是坚持民主监督的原则。凡是今年确定的建房户都要张榜公布,接受社会监督。对不符合帮建和包建条件的,取消帮建和包建资格,并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四、立足实际,开拓创新,实现工作上的四个转变

一是把老兵建房工作,转变为政府行为,从而加大实施建房工作力度。全市民政工作会议结束后,松原市民政局就提请市政府立即召开了全市解决在乡老兵住房难工作会议,对解决在乡老兵住房问题进行专题部署。3月24日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下发通知对做好在乡老兵“安居工程”进行了具体部署。在准备和建设过程中,市政府3次召开各部门、各单位调度会,集中解决遇到的问题,协调各部门、单位工作。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统一筹划、部署、检查、落实使老兵建房工作成了在政府领导下,各部门齐抓共管的民心工程、德政工程。二是把老兵建房工作,转变为各部门各单位共同的行为,从而加快实施建房工作的运行。老兵建房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实施过程中涉及土地、林业、交通、财政等许多部门和单位,协调好各部门、各单位是老兵建房的重要环节,为此松原市民政局一靠政策,二靠协调。首先提请市政府,先后多次召开相关部门、单位的协调会,达成共识。把完成在乡老兵建房工作纳入到各部门、单位的工作计划中,当作一项政治任务摆上位置,提上日程。其次向各部门、单位领导介绍老兵目前的住房现状,使他们了解老兵的困难,以最大限度的争取各部门、单位的支持。他们先后以请示、函等形式向林业局等相关单位发文5份,在建房过程中,各相关单位也在用地、市政规划、建房用车人工、采伐林木等工作上给予了政策支持和经济支持,对建房工作顺利进行起到了推动作用。三是把老兵建房工作,转变为社会行为,从而拓宽资金来源。一次性彻底解决老兵住房难问题,资金是关键。如果单靠政府投入,困难比较大,为此他们面向社会多方筹措资金。把老兵住房情况制作成专题片,在各大型企业、民营企业和社会播放,并以召开企业家座谈会、联谊会等形式,在企业家中宣传在乡老兵的困难,求的社会更广泛的关注和支持。鼓励社会的慈善家、企业家自愿捐资帮助在乡老兵建房,号召老兵所在乡村的青年出工帮助老兵建房。四是转变老兵建房工作的帮建方式,主要采取两种方式帮建。一是补贴帮建。对665户有出资能力的老兵补贴5000元,政府和老兵共同建房,资金由市慈善总会、县(区)政府、县(区)民政合力解决。施工过程中,乡村政府在用工等其他方面给予必要的帮助。二是社会力量捐资包建。对无出资能力的老兵由市、县(区)两级政府动员社会力量捐资包建,市级包建32户,县(区)级包建50户,乡村政府在用工等方面给予必要的帮助。

在乡老兵建房工作是优抚工作的重点,也是难点,松原市民政局克服畏难情绪,下大力气用一年时间彻底解决在乡老兵住房问题,符合当今社会发展的大形势,是党员先进性教育成果的体现,也为维护全市社会稳定,构建松原和谐社会做出了贡献。

做好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的探讨

广西梧州市民政局 魏德劳

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是党和国家的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这项工作做得好与坏,直接关系到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因此,梧州市各级党委、政府历来对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十分重视,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义务兵安置条例》等有关安置政策,在有关部门重视和配合下,认真做好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工作,每年本市接收安置 60~75 人,使安置对象和部队较为满意。但是,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政府机构改革的深入,企业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入,安置困难的问题日益突出。如何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做好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是我们面临的一项重大课题,本文试对这一问题作初步探讨。

一、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面临的问题

随着改革不断深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事管理、劳动就业已逐步从计划走向市场,使退役士兵安置工作面临着不少新情况和新问题,其具体表现有:

1. 退伍安置数量增大。在十五大报告中,江泽民总书记向全世界庄严承诺,在 20 世纪 80 年代裁减军队员额 100 万的基础上,今后三年内,再裁减军队员额 50 万,为加重军队建设采取有力措施。因此,退伍安置任务加重,安置数量增大。

2. 接收难度加大。目前,行政机关、事业单位要进行精简缩编。十五大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国家机关机构改革方案,方案中明确指出,在三年内要在机关精简分流人员 50%。另一方面国家机关招聘国家公务员都必须实行考试、考核、竞争上岗,可退役士兵很少能够达到招聘的学历条件以及业务能力的要求,实际上难以与其他对象竞争。另外,目前事业单位大多数都严重超编,而一些事业单位如医院、党校等都是专业性很强的单位,退役士兵根本安不进去;服务型事业单位要逐步进行企业化改造。这些情况也给退伍安置工作带来困难。

3. 企业安置困难。现在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都在积极进行改革改制,企业本身就有相当一部分人员下岗。个别单位又往往以各种借口、以不正当的理由拒绝接收政府分配的安置任务。如 1997 年市安置办推荐一个退役士兵分别到了五个部门都遭到拒绝,都强调说目前有困难,以后再说,最后推荐到市二轻局才落实安置问题。

4. 退役士兵对安置单位期望值过高。退役士兵大都想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或效益好的部门工作,对分配安置到效益较差的部门不愿意去,这也给接收安置工作带来困难。

二、做好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的思路

做好新时期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事关社会发展大局,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稳定密切相关,是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我们要以十五大精神为指针,探索各种安置渠道,积极开创安置工作的新路子。

第一,依照国家现行的退伍安置法规、政策及行之有效的安置办法,强化政府行政调控职能力度,采取多种安置渠道,保证退役士兵实行一次性就业和及时妥善安置,把退役士兵安置工作落到实处。

第二,各行各业要优先安置退役士兵。各行业都要积极配合做好安置工作,在招干、招工中,要安排一定比例,专门安置退役士兵。

第三,做好上岗前培训。退役士兵也可参照军队转业干部进行上岗前培训的办法,由安置办与劳动部门联系,对退役士兵进行上岗培训,提高他们的技能,增强上岗后的适应能力。

第四,转变退役士兵的择业观念。平时一讲到安置,大家就认为分配到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才是安置。因此,要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宣传、引导广大退役士兵转变择业观念,就业不单是上述单位,而且应该包括集体企业、中外合资、合作、独资企业、民营企业 and 个体经营等单位。市委、市政府在贯彻十五大精神中,出台了一系列发展民营企业 and 外向型企业的优惠政策,这将大力推动上述企业发展,大大扩宽就业渠道和就业机会。所以,一定要改变旧的择业观念,适应新的就业形式。

第五,实行安置转移金制度。要改变现行的政府指令性安置为经济补偿为主的指导性就业安置,实行均衡负担的办法,防止一些部门以各种不正当的理由拒绝接收安置退役士兵,凡不完成政府下达安置指标的,按每一个安置指标交纳3万~5万元转移金,将转移金用来奖励超计划安置接收任务的单位,以确保安置任务的完成。

第六,为自谋职业提供优惠条件。为鼓励广大退役士兵自谋职业,允许其保留二年分配资格。对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其档案关系仍由安置部门负责管理,并保留其原来身份,在二年内本人找到接收单位的,安置部门负责办理有关手续。

第七,对退役士兵推行安置“补偿金”制度。随着政治体制和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已放开大中专毕业生的分配,退役士兵也可借鉴其经验,对一部分确实难以安置就业的,实行安置“补偿金”,每人按5000~8000元发给士兵作为补偿费,然后政府不再包安置。其经费来源,政府财政支付一部分;社会统筹一部分;在义务兵统筹优待金的基础上增收1%。

第八,对荣立二等功以上的功臣和伤残的退役士兵要重点安置。对这些人员组织上一定要给予安置照顾好,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一方面激励战士为国防建设立功受奖;另一方面为做出重大贡献、身体伤残的退役士兵解决后顾之忧、使其生活有保障。

在梧州市委、市政府重视下,在全市各有关部门积极配合下,通过多渠道安置的办法,安置退役士兵的工作是一定能够做好的。

关于优抚对象医疗困难的调查与思考

四川省南部县民政局 文丕松

南部县是兵员大县,现有健在优抚对象 10 万余人,其中重点优抚对象 13000 多人,抚恤补助金已打卡足额兑现,但医疗难、生活难、住房难的问题仍客观存在,尤其是医疗困难问题十分突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部分优抚对象长期生病,又无钱住院,只好买零售药,而很多药物价格偏高,且不用不行,他们难以承受,有的虽参加了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但没有规范的票据,无法报销药费,民政部门解决的治病救助款也十分有限,这部分人因长期患病导致生活困难经常上访政府部门。

二、大病患者越来越多,为延长生命,他们花去巨额的医药费,有关部门虽用尽政策实施救助,但仍无济于事,亲朋好友的支助和社会捐助也解决不了具体问题,至使其赡养、抚养能力丧失,父母无人赡养,子女不能正常完成学业。

三、在乡老复员军人和红军失散人员都属高龄人群,几乎人人都有高血压、冠心病等老年性疾病。他们强烈要求政府报销医药费,有的甚至还要求解决护理费。

四、参战参核退伍军人患病后说是曾经在部队工作引起的,比如对越作战的退伍军人患严重风湿病、皮肤病等称因长期蹲猫尔洞。参核人员说是因核辐射引起,要求政府报销医药费。

五、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患病后以自己在部队工作时就生了病或旧病复发为由要求报销医药费。

六、残疾军人以自己的抚恤金还不够治病等为由要求解决医药费、门诊费、检查检验费,尤其是 7~10 级的残疾军人要求强烈。

七、“三属”人员以自己的亲人把生命奉献给了国家和人民而自己无人赡养或抚养为由,要求政府报销医药费。

八、精神病退伍军人有的长期住院长达三四十年,有的间断住院治疗,长期服药,大多数人没有结婚,病程长了其监护人也丧失了信心,不管不问,有的已补评残,而有的因查不到首次发病病历或档案丢失不能评定残疾,巨额的医药费使很多家庭无法承受、痛苦不堪。

九、很多优抚对象的家属患大病后导致家庭十分贫穷,无法正常生活,要求政府解决医疗费用。

为了缓解部分优抚对象医疗困难的局面,建议从以下几个渠道解决: